统计与数学学院2022—2023学年“优秀志愿者”评选办法

**第一条** “优秀志愿者”参评对象为我院在读本科生以及研究生注册志愿者。

**第二条** 遵守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和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志愿者管理办法》等相关制度。

**第三条** 遵守志愿中国志愿服务管理平台（志愿汇APP）相关服务规定，并加入“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志愿者协会”组织。

**第四条** 积极响应校、院志愿者协会以及其他组织的志愿服务活动，并且在活动中表现优秀。

**第五条** 累计服务信用时数（计算时间起止为2023年4月1日—2024年3月31日，工时原则上以志愿汇后台数据中为准）不少于35小时，参与志愿活动数量不少于2个；或累计服务信用时数不少于50小时；满足以上两项其中之一即可申报统计与数学学院“优秀志愿者”。

**第六条** 在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之间典型事迹被院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的，或获得过院级及以上志愿服务相关荣誉的，可优先考虑。

**第七条** 工时复核中发现盗刷现象直接取消评选资格。

**第八条** 本办法解释权归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志愿者协会所有。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志愿者协会

2024年3月18日